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的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住宅小区物业服务满意度调查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住宅小区物业服务满意度调查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11836.799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229.210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十. 供应商书面声明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本供应商郑重承诺：

在提供本项目采购供应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若违反上述规定，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我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此外，在提供本项目采购供应服务过程中，严格遵纪守法，保持廉洁自律，杜绝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附件：供应商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全部股份比例	备注
1	葛仪梅	321023197409102347	货币（人民币）	918	60%	
2	杨宏剑	32102319760820221X	货币（人民币）	612	40%	

十一. 供应商书面证明材料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书面证明：

（ ）我方为事业单位。（若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本单位为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 ）我方为非事业单位，特此申明。

注：请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中勾选“√”。

供应商名称（公章）：上海杨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十二. 保证金缴纳及退还凭证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住宅小区物业服务满意度 (项目编号：310115105250616117359-15251614) 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20000元 (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 已于2025年8月8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从我方账户转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单位全称：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北蔡支行

开户账号：31001581816050004411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附：

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币别：人民币元		日期：20250808	凭证号：107773122780	账户明细编号-交易流水号：15817-310613937AVQ3WU644E			
付款人	全 称	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 称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专项帐户）	
	账 号	31001581816050004411			账 号	31641803001602577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北蔡支行			开户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愚园路支行	
大写金额	贰万元整		小写金额	20,000.00			
用 途	招案 2025-3172, 磋商保证金		钞汇标志	钞			
摘 要	电子转账						
重要提示：银行受理成功，本回执不作为收、付款方交易的最终依据，正式回单请在交易成功第二日打印。							

十三. 若成交，服务费开票资料说明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住宅小区物业服务满意度(项目名称)(项目编号：310115105250616117359-15251614)的采购中如获成交，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56855276640		
地址	北艾路 227 弄 2 幢 2 号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 银行 X 支行)	建设银行上海北蔡支行	联系电话	13641811854
账 号	31001581816050004411	联系人	陈征宇

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同意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发票及成交通知书邮寄地址（如邮寄请填写，寄丢不补，不填视为自取）：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艾路 227 弄 2 幢 2 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2 日

十四. 项目服务承诺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 1、我司承诺服务管理质量目标、按采购人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准时发放服务人员薪资福利（不拖欠、不挪用、不克扣）
- 2、我司承诺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随时根据采购人要求无条件进行人员增减并按实结算。
- 3、我司承诺相应的增值服务全部无条件提供业主使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上海杨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